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都集團有限公司*

PERENNI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25)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本公告由恒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1) 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以(i)令公司細則符合最近期的百慕達適用法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三作出的修訂；及(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管理修訂。

董事會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股東」）以特別決議方式批准通過採納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取得該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恒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黎永康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孟振雄先生、陳振耀先生、孟瑋琦女士及孟韋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顧迪安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振麟先生、李宗鼎先生及鍾潔瑩女士。